

案件名稱： 臺南市智慧路邊停車計費系統興建營運移轉案

執行機關：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停車管理處)

民間機構	宏碁智通股份有限公司
法令依據	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法
規劃方式	BOT
公共建設類別	交通建設
民間投資金額	571,609,000 元
簽約日期	107/06/01
契約起迄期間	107/06/01-127/05/31
計畫緣起及公共服務性質	計畫緣起「科技新城」是臺南市四大施政目標之一，其中「全方位智慧交通」則與臺南市民每日生活息息相關，尤其都市的停車管理與都市交通發展有密不可分的關係，為滿足市民的停車需求，及路邊停車收費自動化目的，本案依據促參法第四十六條及「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公共建設作業辦法」等相關規定，採民間自行規劃申請參與投資方式辦理，引入民間創意及資源，期盼這項智慧城市實驗性計畫能與臺南市執行中的智慧城市計畫更緊密結合，發揮跨域創新功效，讓市民獲得便利的停車環境。計畫目的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主要是希望藉由民間活絡

	之資金及經營之活力，減輕政府財政負擔，加速公共建設之興建與提供公共服務品質，藉由建立政府與民間企業分工合作的模式，進而提升本案停車場經營效能並帶動經濟成長，達到「智慧城市計畫」之發展為目的。 智慧路邊停車計費設施以自動化系統達到方便快捷之效率，與人工開單相較之下錯誤率明顯下降許多，同時減少人工開單所需之成本；透過大數據分析車位週轉率達到停車格使用最大效益，並結合手機 APP 即時取得路邊停車格狀況剩餘車格資訊，使駕駛者節省找尋停車位所需時間與汽車所耗成本，以引領停車管理運用科技化的思維，提供更優質的停車管理服務。
承辦人及連絡方式	承辦人： 陳亭妤 連絡電話：06-2931110#6215 EMAIL：tingyuchen@mail.tainan.gov.tw
相關成果照片 (2-3 張)	

